

安 保 服 务 合 同 书

委托单位（甲方）：墨玉县维吾尔医医院

服务单位（乙方）：新疆金鼎盛泰安保服务有限公司



安 保 服 务 合 同 书

甲 方：墨玉县维吾尔医医院

乙 方：新疆金鼎盛泰安保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安保服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安保服务内容

乙方向甲方提供安保服务，根据甲方要求的管理模式对保安队员进行管理，按照双方确认的岗位职责要求执行安全防范任务，承担相应的安保服务责任。

第二条 甲方责任

1、甲方有权指派人员对保安员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有权要求调换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保安员。

2、为乙方保安人员提供必备的工作条件，包括宿舍、值班室、办公桌椅、工作通讯联络工具（甲方现配有对讲机3个，如需增加则由乙方配备），组织训练和学习的场所等。

3、配备符合国家要求的消防设施，对乙方提出的安全防范隐患报告应及时答复和改进。制订并执行内部安全防范规章制度，配合和支持乙方保安人员履行保安职责。

4、保安员在执勤过程中抓获犯罪嫌疑人或者挽回被盗物品，以及有重大立功表现的，甲方应当给予一定的经济奖励。

5、按合同约定的服务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安保服务费。

第三条 乙方责任

1、岗位数量：乙方派驻 17 名保安员负责甲方指定区域的安全保卫工作，并保证按甲方及各级行政主管部门要求设置岗位，不能出现空岗情况并优先使用曾在甲方处有保安工作经验的人。

2、乙方负责保安员的勤务指挥、人员调整和休假安排。

3、保安基本条件：

(1) 初中以上文化水平，必须懂国家通用语言；

(2) 所有派驻保安员入驻前须提交从业人员健康证及每半年一次从业人员健康证体检，费用由乙方承担；

(3) 持有相关公安部门颁发的上岗证；

(4) 提供政审证明及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

(5) 外地户籍人员需持有有效身份证及墨玉县有效居住证；

(6) 每名安保人员建立一人一档，并交甲方确认后留档；

(7) 保安年龄 25 岁—45 岁，身体健康，形象较好，素质较高，责任心强并经甲方确认的安保人员上岗；

(8) 女性保安员比率不能大于 20%，能上夜班。

(9) 乙方提供保安人员，每月换岗率不能大于 10%；

4、乙方负责保安员的工资发放，按规定为保安人员缴纳社会三项保险（养老、工伤、失业），包括个人部分及法律规定的有关费用。乙方每月 10 日之前与甲方核对考核结果并发放保安工资，保安员在扣除各项保险费用后实发工资不得低于 2000 元/人/月，不得以甲方支付服务费用未到账等任何理由延迟发放保安工资，如出现拖欠保安员工资事件发生，甲方有权从乙方当月服务费中扣除并代为发放，造成恶劣影响的扣除乙方全月服务费直至终止服务合同。

5、乙方对安保服务范围内的不安全隐患有权向甲方书面提出改

进意见和建议。甲方未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6、乙方保安人员须严格遵守甲方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要求，协助甲方做好治安保卫工作。

7、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治安灾害事故，及时处理并报告甲方和当地公安机关，采取措施保护发案现场，协助公安机关侦查各类治安刑事案件，依法妥善处理责任范围内的其它突发事件。

8、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防范措施，发现责任区域内的安全隐患，及时报告甲方并协助予以处理。

10、乙方应负责提供进驻保安人员四季保安服装，保安人员执勤所需的其他装备（包括头盔、狼牙棒、对讲机、抓捕器、防刺服、盾牌、手电、专用手套、口哨、辣椒水等）。

11、保安人员在执岗期间因工作失误，造成治安防范区域内甲方相关人员的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应对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触犯法律的应承担法律责任。

12、乙方负责对保安人员的管理工作和人身安全的保障，甲方有权对其工作监督检查，若发生保安人员的人身及财产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13、在合同期限内，乙方向甲方派遣的保安员因偷窃，故意伤害等违法犯罪行为造成甲方及相关人员受到人身、财产侵害的，乙方应就相关损失承担全部责任。如乙方员工有监守自盗行为，一经发现核实，按财产损失价值10倍处罚服务公司，乙方须开除当事员工。如发生火灾、治安、交通、刑事等事故，经核实，是因乙方管理疏忽、玩忽职守、处理不当所造成的，按事故责任进行赔偿。必要时追诉乙

方的刑事责任。

14、乙方应配备专职管理人员负责保安人员的管理并定期对全体保安人员进行治安、消防培训每月至少开展 2 次，每周要进行两次以上的拉动演练，开展理论学习，学习应有记录，培训要有计划，从而提高保安人员的素质及工作能力。甲方对保安人员进行经常的抽查、检查、定期考核。

15、基本服务要求：乙方每月协助医院从事公益性、临时性工作不少于 120 人次（包括除草、搬运物品、清理垃圾等）。

16、乙方应在安保服务期内对甲方所提供的各项硬件设施设备做到维护保养义务，因乙方未做到维护保养义务或人为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修复，无法恢复的由乙方照价赔偿。

17、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其与指派安保人员的劳动合同，由甲方留存备案。乙方应当保证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如未提供，则甲方不予使用，且视为乙方未按合同约定配备相应安保人员。

第四条 保安员工作要求

1、必须遵守医院的相关规章制度和管理规定。

2、按岗位要求着装统一、整齐，执勤时使用礼貌用语，做到文明执勤，热情主动地为医院工作人员及患者服务，时时处处体现保安的良好形象。

3、值班期间要认真负责，警惕性高、反应迅速，密切注意服务区域内消防、治安动态，及时掌握安保服务区域内的情况。

4、值班期间要服从命令，听从指挥，着装整齐，值班时不得脱岗、睡岗，不准嬉戏打闹，不准看书报、吃零食，不准听收录机及进行其他与值班无关的事。保持门岗内外清洁卫生。夜间巡逻严禁坐而不巡，确保服务区域的安全。

5、各班次做好交接班工作，并填写有关值班记录。

6、当班人员有较强的责任心，队（班）长带头做好工作并要多检查督促各个岗位，因未履行职责，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保安员和乙方负责。

7、爱护医院的财物，节能工作不能松懈。

8、积极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防事故”的“四防”工作，确保甲方安保目标的安全。如发生被盜、火灾、抢劫、打架斗殴等事件，应立即采取应急措施，并向甲乙双方领导和有关部门汇报，发生医疗纠纷到达现场，确保医务人员安全。

9、保安员对甲方所服务范围内的消防、治安、综合治理、维稳、突发事件的抢险、疫情的防控等安全保卫工作负有安全保障责任。

10、认真完成甲方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工作。

第五条 岗位职责

（一）保安队长职责

1、负责甲方的安全事务包括日常的工作纪律检查和工作安排；

2、负责各项组织培训，如消防、法律、法规、保安相关业务知识等；

3、负责甲方区域内的消防定期安全检查，组织保安队员消防安全技能培训，学习消防知识及防范措施；

4、负责做好各种突发事件、群体事件的处理；并及时上报甲方主管科室；

5、做好每月、季度、半年、年终的工作计划及总结报告，各岗位每日巡查记录收集汇总，交到甲方主管科室备案；

6、负责每半月组织保安人员召开安全例会，学习上级安全文件、会议精神，分析近期安全工作形势，汇报近期安全值班工作情况，对

平时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布置下一阶段的安全工作。

（二）保安员职责 根据甲方消防、治安防范的要求，担负甲方的消防安全、治安保卫任务。执行门卫、消防和治安巡逻、重点部位的守护，防止火灾事故及各类治安灾害事故的发生，维护甲方正常诊疗秩序及员工、家属、病人的生命财产安全。

（1）医疗区、办公区岗位职责

1、熟知保安工作的性质、任务、职能，严格遵守医院及主管科室的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规定，时刻维护医院的良好形象。

2、熟悉管辖范围楼宇的分布情况，维持人员密集场所（尤其是收费、取药窗口和电梯门前）的排队秩序，做好防盗、防诈骗、乘梯安全宣传工作。

3、注意观察四周，发现需要帮助的对象时，应立即主动并热情的引导患者挂号及耐心解答者、家属的询问。

4、劝止医疗公共区域的吸烟行为，指引吸烟者到吸烟区。

5、防止乞讨者、拾废品者、精神患者、推销、医托、医药代表、派发虚假医疗广告人员的进入医疗区域活动。

6、禁止任何人员携带宠物和骑电动车、自行车人员进入门诊大楼。

7、对喧哗吵闹的行为及躺在医疗区候诊椅上休息、睡觉的闲杂人员进行劝止。

8、患者与医务人员发生纠纷时要及时赶到现场，了解事情起因，能自行处理的要及时处理，不能处理的要及时报告。

9、每两小时进行一次治安、消防巡查，在固定点打点签到，并做好巡查登记，发现治安、消防隐患要及时上报。

10、按时开、关公共区域的灯、空调及管辖区域的门。

11、诊室医务人员下班后，值班队员应查看各楼层诊室和收费室的门是否锁好，收费室内的设备是否齐全，发现问题及时通知相关科室，并做好记录。

12、巡逻队员除巡查外，人员定岗在急诊科候诊区，负责处理门急诊突发事件，定岗队员不得无故离开自己岗位。

13、当班队员执勤时如遇到水、电、供暖、电梯故障和大面积的环境卫生问题时应通知相关部门处理。

14、值班队员午餐和晚餐、上厕所时间应错开，时间为半小时。

15、按规定在指定岗位坐岗，倒班或休息时间，其余时间一律站岗或巡查。

16、对进入医院办公区、医疗区的来访或办事人员，要文明执勤，并进行详细询问和登记。

17、遇陌生人员携带大件物品出办公楼、医疗区时，应询问及检查清楚，携带物品人员的特征、时间、物品的特征、数量等情况加以核实。

18、办公区正常时间下班后，值班队员每天 21:00 分前必须对各楼层进行仔细巡查；（如有特殊情况必须及时报告主管科室科长）查看各办公室门是否锁好；登记办公室加班人员情况；是否还有闲杂人员逗留；关闭好各层楼的安全通道门，并于第二天早上办公区上班前打开所有安全通道门。

19、服从主管科室和消防监控中心值班队员的工作调动，在接到突发事件、案情、火警的出警，2 分钟内到达现场处理；

20、认真完成医院领导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工作。

（2）巡逻队职责

1、负责院内（医疗区、办公区）的巡逻，熟悉巡逻区域内的各

类设施、物品，了解各区域的安全设施情况，做到腿勤、手勤、眼亮，对可疑情况及时发现、及时查明、及时处理、及时报告；

2、保持高度警惕性，细心观察周围的事物和动态，对可疑情况和人员要立即予以询问、盘查，对现行违法犯罪要立即制止，并报主管科室和公安部门处理；

3、检查重点部位的窗和门锁，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4、检查公共卫生区域的电源线路（目视检查，禁止手动检查）和水管管道有无损坏，发现问题立即报告水电科检修；

5、巡逻中如有闻到异味，听到可疑响声，要立即查明情况并报告；

6、责任区域内发生重大刑事案件、医疗纠纷、火灾、打架斗殴、跳楼、抢尸体等其他群体事件，应第一时间赶到现场，控制场面和维护现场秩序，并及时报告主管科室及公安部门，并协助公安部门做好善后处理；

7、发现危险物品，要立即查明情况并作安全处理，同时报告主管科室；

8、负责排查责任区的各类消防隐患，做好重点部位每日两小时一次防火巡查登记，发现火警火灾立即组织扑救并迅速报消防中心；

9、检查各部门的治安防范情况，发现问题及时通报有关部门并报主管科室；

10、负责清查、驱赶责任区范围内的散发广告、医托、推销、捡拾垃圾等闲杂人员，严禁闲杂人员在院内游逛或过夜；

11、维护管辖岗位的秩序，做好防盗防抢安全宣传工作；

12、负责院内公共区域空调、照明灯具等的开关，做好节约用电措施；

13、服从监控值班队员的工作调动，在接到突发事件、案情、火警的出警，2分钟内到达现场处理；

14、认真完成医院领导交办的其他临时性工作。

第六条 保安员管理制度

（一）交接班制度

1、按时交接班，接班人应提前十五分钟到达岗位。接班人员未到达前，当班人员不能提前离岗。

2、交接班必须做到三清：本班情况清、交接的问题清、物品及器械清；三明：上班情况明、本班交接的事情明、物品和器械清点明。

3、当班人员发现的问题要及时处理，不能移交给下班的事情，要继续在岗处理完，接班人协助完成。

4、交接时要做好记录并签名。

（二）着装规定

1、统一着装，要求举止文明、大方、得体，精神抖擞。

2、不得外挂饰物，口袋内不宜装过多物品。

3、禁止披衣、敞怀、挽袖、卷裤腿、戴歪帽、穿拖鞋或赤脚。

4、除不宜或者不需要着装的情形外，在工作时间必须着装保安制服。

5 着装保安制服时，要按规定佩戴保安标志。

6、保安制服不准与便服混穿，不同季节的保安制服不准混穿。

第七条 服务质量监控

1、树立服务第一的思想，为甲方创造安全、舒适、文明的医疗环境及居住环境。

2、实行优质服务，优质管理，为甲方提供礼貌、主动、热情、周到的服务，最大限度满足其服务要求。甲方成立项目质量管理小组，

每季度组织由乙方参与的服务满意度调查，向甲方职工随机发放 80 份调查表（保安服务满意调查表见附件二），调查表回收率达到 90 % 以上（含 90 %），调查满意度达 85%以上（含 85%），不扣服务费；乙方在履行合同中出现客户满意度在 80%--85%(含 80%)，扣服务费 1000 元；乙方在履行合同中凡出现客户满意度在 79%以下（含 79%），扣服务费 2000 元。

3、乙方对突发事件处理的及时率为 100%，接报警处理率达 100%，回复率达 100%。

4、甲方质量管理小组每月对中标人的服务质量按《墨玉县维吾尔医医院保安服务质量考核表》（见附件一）进行考核，考评结果与保安服务费挂钩，具体考核如下：(1) 得分 $110 \geq$ 分的，免扣；(2) $104 \geq$ 得分 < 110 分的，扣下月保安服务费的 1%；(3) $97 \geq$ 得分 < 104 分的，扣下月保安服务费的 3%；(4) 得分 < 97 分的，警告，扣下月保安服务费的 5%。

5、乙方必须保证派驻保安员的稳定性，如保安员有调离或离职，提前一周告知甲方，调离或离职人员离开之前，跟班人员必须有一个星期的跟班熟悉时间。

墨玉县维吾尔医医院安保工作考核细则

墨玉县维吾尔医医院安保工作考核细则				
序号	分类	总分值	工作质量及考核标准	单项分值
1	上级通报	20	被自治区、和田地区（含卫健委）、相关单位通报	10
2			被墨玉县相关单位（含卫健委）通报	6
3			社区、医院通报	4
4	考勤要求	6	迟到、早退 30 分钟以上	3
5			迟到、早退 10 分钟以上 30 分钟以内	2
6			迟到、早退 10 分钟以内	1

7	履职情况	100	违法乱纪	10		
8			疫情防控履职不尽责、工作不到位	8		
9			内外勾结、监守自盗	6		
10			殴打过检、医务人员及来院就诊患者	10		
11			顶撞、不服从上级领导	8		
12			酒后上岗	10		
13			临岗人员不符合维稳要求	3		
14			在岗期间脱岗、睡岗、串岗	10		
15			故意损坏安检设备及岗位物品	3		
16			内部闹不团结，造谣生事，打架斗殴	3		
17			捡到物品不上交	3		
18			未按规定人数上岗，影响工作质量	2		
19			辱骂过检、医务人员及患者	6		
20			近身检查不到位	2		
21			医护人员及患者发生争执不及时制止	2		
22			消极怠工，精神懒散	2		
23			上岗人员工作不到位、不作为、乱作为	4		
24			每月换岗人数不得超过总人数的 15%	2		
25			无故不参加会议	1		
26			安检设备故障不及时上报	1		
27			未经上级领导批准，私自顶岗、换岗	1		
28			在岗期间不文明执勤	1		
29			在岗闲谈，吃东西、看书报、听收音机、玩手机、扎堆聊天，在岗吸烟，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	1		
31			不认真填写交接班记录	1		
31			岗位要求	4	不遵守仪容仪表管理规定	1
32					不遵守请销假制度	1
33					不使用文明用语	1
34					岗位、办公室卫生不到位、物品摆放不到位	1

第八条 安保服务费的结算

(一) 安保服务费标准：本合同的安保服务费总价为 652800 元，岗位单价为 3200 元/人/月，甲方以每月实际配备人数向乙方支付服务费。除本合同约定费用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费用。

(二) 支付方式：安保服务费实行按月支付制，乙方每月 30 日前给甲方开具有效等额电子普通发票，甲方对乙方上月的安保服务工作考核验收后，于次月 15 日之前向乙方支付上月的服务费，以银行

转帐的方式支付。甲方每月支付的服务费按照实际上岗人数的岗位单价进行结算，向乙方支付。

(三) 甲方支付服务费之前，乙方须在规定时间内按时完成安保人员的工资发放事宜，不得以甲方未支付服务费用为由，延迟发放保安工资。

(四) 如甲方发现乙方所完成工作未能满足甲方要求，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及时改进。

(五) 本合同签订之前，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 33000 元，待合同期满且乙方无违约行为的，甲方退还履约保证金。

(六) 乙方账号

企业名称：新疆金鼎盛泰安保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乌鲁木齐河北东路支行

开户行号：102881003054

银行账户：3002030509100035823

联系人：☞ 187 771 7717

联系电话：187 771 7717

第九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有效期 壹 年。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及违约责任

- 1、在合同有效期内，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本合同。
- 2、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无故提出终止合同的，须向甲方支付两个月的安保服务费作为违约赔偿金。
- 3、甲方逾期 2 个月未支付安保服务费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4、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发生责任事故乙方需要保险理赔时，甲方应积极协助并于事故发生的 10 个工作日内出具保险理赔所需的各类证明资料。如因甲方过错而导致理赔不成，该部分损失或风险应由甲方自行承担，乙方仅补偿应赔偿甲方损失中超过保险赔偿的部分。

5、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随意更换保安人员，保证在岗人员完整，如遇病假、事假等原因，要及时补岗，如甲方发现保安人数未达合同约定，每发生 1 次乙方应向甲方赔偿 1000 元的违约金。

6、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其选派到医院服务保安人员的相关信息书面资料。因保安人员与乙方产生的劳务或劳动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不得影响甲方安保工作，若因此与甲方发生纠纷或造成损失，乙方应承担当月服务费总额 5% 的违约金。

7、在合同期内如发生因乙方或乙方保安人员的原因，导致甲方被自治区、地区、县级等相关职能部门通报的，乙方即构成合同的实质性违约，每次乙方应承担违约金 3000 元，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另行承担。

8、保安人员出现迟到、早退、旷工、缺岗、在岗期间玩手机、脱岗、睡岗、酒后上岗等情况（以甲方照片、监控或当事人承认的证据材料为准），每人每次由乙方承担 200 元的违约金。

9、乙方有违反合同的行为，应就该违约行为，承担相应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一方因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等一切因诉讼所发生的费用）。

10、乙方应保证按时足额向工作人员发放工资，如果发生拖欠或克扣安保人员工资等行为的，引起人员投诉、仲裁、诉讼、上访等事件发生，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乙方按当月服务费总额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1、在服务期间，乙方对其保安工作中人身安全、设备安全等相关安全管理负责，并接受甲方监督，如发生任何人身伤亡、安全事故、意外事故、设备毁损等相关事件则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如发生相关事故的，乙方应及时妥善解决。乙方未能及时妥善解决，给甲方造成损失或负面影响的，乙方双倍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

12、乙方未按照合同规定履行义务时，应向甲方赔付当月安保服务费总额 10% 的违约金。经甲方再次催促仍不履行义务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当月安保服务费总额 20% 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赔偿甲方实际损失。

13、乙方如果未按时缴纳保安的社会三项保险而引发的后续所有问题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与甲方无关。

14、由不可抗力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和人身伤害乙方不承担责任。但乙方应配合甲方尽力采取补救措施，避免损失进一步扩大。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地震、雷击、水灾、泥石流等自然灾害，社会暴乱等意外事件。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方式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本合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其他

1、未经合同另外一方的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本合同。

附则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依法协商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本行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Handwritten signature]

法定代表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地址：

[Handwritten address]

地址：

[Handwritten address]

联系电话：

[Handwritten phone number]

联系电话：

[Handwritten phone number]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址：

[Handwritten address]

[Handwritten text]